

稀见民国银行史料丛编

刘平 编纂

稀见民国银行史料 二编



上海書店出版社
SHANGHAI BOOKSTORE PUBLISHING HOUSE

稀见民国银行史料丛编



稀见民国银行史料二编

交通银行

《交行通信》期刊分类辑录（1932—1937）

刘平 编纂



上海書店出版社
SHANGHAI BOOKSTORE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稀见民国银行史料二编:交通银行《交行通信》期刊分类辑录:1932~1937 / 刘平编纂. —上海:上海书店出版社, 2015.10

(稀见民国银行史料丛编)

ISBN 978-7-5458-1173-5

I. ①稀… II. ①刘… III. ①交通银行-银行史-史料-中国-1932~1937 IV. ①F832.9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239997 号

责任编辑 完颜绍元

封面设计 汪 昊

稀见民国银行史料二编

刘 平 编纂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书店出版社出版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o)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发行

苏州越洋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787 × 1092 1/16 印张 68.5 字数 1000,000

2015 年 10 月第 1 版 2015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458-1173-5/F.28

定价 380.00 元

前 言

交通银行始建于1908年(光绪三十四年),初期为经管轮、路、电、邮四政的专业银行。1928年11月,国民政府公布《交通银行条例》,特许交通银行为“发展全国实业之银行”。1935年11月,国民政府实行币制改革,规定以中央、中国、交通三银行(以后又加上中国农民银行)所发行的钞票为法币。在近代中国金融史上,交通银行占有相当重要的地位。

对近代中国经济史、金融史的研究,史料的汇集和整理无疑具有非常重要的基础性作用。关于1949年以前交通银行史料的整理,交通银行总管理处于1936年和1948年先后编印了《交通银行三十年行史清稿》、《行史续编草底》,迄50年代,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市分行金融研究室又有新的交行史料辑录编制,此外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也收藏有交行史料。正是在上述基础上,1995年12月,中国金融出版社正式出版了由交通银行总行和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合编的《交通银行史料》(1907—1949)。然而这方面要做的工作还有很多,可供拓展的空间依然不小。此次将交通银行内刊《交行通信》所刊文稿作一系统整理,分类辑录,并予公开出版,即是一种新的尝试。

《交行通信》肇始于1932年3月1日首次编发的临时通信。“当时的上海金融界,自一月二十八日以后,陷入特殊的环境;二十九日起,银钱业停业六天,金融紧急万状,各地传闻不免失实,所以编印这种通信,发寄各地分支行库部,以免误会”。创此议者,为时任交通银行总管理处设计部第一组领组(即组长)的范学湘。经时任交通银行总经理胡笔江的同意,由“设计部同人谈话会”(为该部同人协议拟办事项的集会)具体办理。临时通信分为军事、内政、外交、经济等项目,每周编发一次,所有编辑、写印、发寄等事务,均由设计部同人在公余之暇,通力合作。“因系内部临时刊物,形式简单,只有通信之实,并无通信之名”。临时通信,共只编发12期,于当年5月8日即行停止。“此时可视为《交行通信》的孕育时期”。

由于交通银行内部的信息沟通,事实上在所必需,所以仍由“设计部同人谈话会”拟定《交行通信》编辑要旨,将通信项目酌量修改,分为财政、金融、实业、商品、国际经济等项目,陈准了《交行通信》的名称,于1932年5月9日,正式出刊了《交行通信》第一卷第一期。起初的《交行通信》,仍是每周编发一次,以各地分支行库部为限,至当年7月底止,共出20期。“此时的通信,具体而征,可视为通信的幼稚时期”。

1932年8月1日起,《交行通信》改用铅印,正式编成卷帙,增设“业务讨论”一项,征集行员投稿;仍是每星期编印一次,遍发给全体同人阅览,直到该年年底为止,是为第一卷。“交行通信,自此以后,才进了成立时期”。1933年1月起,《交行通信》编辑要旨再次加以修订,改作每半月编发一次,到6月底为止,共出12期,是为第二卷,乃通信第一次改订时期。第二卷终止时期,恰值交通银行改组(从7月20日起实施),《交行通信》移归总行事务处第四课办理,《交行通信》编辑要旨经第三次修订,经陈准时任交通银行总经理唐寿民,改为每月编发一次,到1933年年底止,共出6期,是为第三卷,由此又进行了第二次改订时期。

从最初是传达金融界的特殊消息,继而转变为沟通经济消息,进而求行员知识的交换和业务的讨论,《交行通信》的办刊旨趣逐步发生了一些转变,该刊物也成为交通银行内部各分支行库和员工之间沟通的一种重要载体。从1932年5月正式出刊,至1937年4月止,前后历时6年,共计出刊78期。

由于该刊的主要读者均为当时的银行内部职员,所刊文稿的真实性程度相对较高,可读性也较强。对于近现代经济史、金融史和银行史研究者而言,其中所蕴含的丰富而珍贵的史料价值,显然是不可忽略的。今日的银行管理者或银行职员,甚至普通读者,若要了解当年银行员工的生存状态,这批文稿则无疑提供了一个新的窗口和视角。

将民国时期银行内刊所刊载的相关文稿作为史料进行整理编纂,以此挖掘近代中国金融史、银行史研究的新资源,应当说是一项开垦性的工作。2014年10月,笔者编纂的《稀见民国银行史料初编——上海商业储蓄银行〈海光月刊〉分类辑录》由上海书店出版社出版后,不少专家学者和业内人士在给予充分肯定的同时,也提出了一些改进完善的意见和建议。故在编纂这部《稀见民国银行史料二编——交通银行〈交行通信〉分类辑录》时,注意增加了反映当时经济、实业、商品等方面情况的一些史料辑录,以期提供更广阔的视野。

就《交行通信》的具体情况,兼顾题材、文体与使用方便,本编将所选文稿分为八类,即:第一辑,经济;第二辑,金融;第三辑,实业;第四辑,商品;第五辑,案例;第六辑,行

务;第七辑,同人;第八辑,论丛。以下分别简介之。

第一辑,经济。该辑文稿涉及数十个省市县或地区,包括:上海、浙江、兰溪、福建、江西、漳德、修水、武宁、合肥、屯溪、安庆、六安、南京、常熟、丹阳、金坛、高邮、扬州、淮安、湖北、藕池口、湘潭、邵阳、济南、重庆、陕西、绥远、张家口、库伦、哈尔滨等,涵盖工业、农业等经济概况,以及物产情况、通商状况等;对麦市、棉市、盐务等,皆有细致入微的描述与记录。如《陕南旅行记》一文,从一个旅行者的角度,详实记述了对柞水、镇安、安康等陕南十几个县的考察经过,涉及当地农业、工业、财政、金融、土特产及百姓生活状况等。其提出的免除苛捐杂税,开发矿产、森林等资源,发展水陆、铁路交通,调剂金融等建议,不能不说是切中要害,且颇具眼光。《中俄复交后张库通商之回顾及希望》一文,则对当地政治、金融、商务、交通等诸多因素进行了细致分析,极力主张恢复拓展张家口与库伦之间的通商贸易,以提振西北经济。文中对留库华商境遇的叙述,令人唏嘘不已。《绥远物产概要》一文,对绥远当地各县物产,包括农产、畜产、野兽野禽、矿产、药材、林产、工艺品、水产等,都进行了调查与统计,其精细程度超乎想象。《南京经济社会的一瞥》一文,对当年新首都农业、工业、商业、金融业、公用事业等作了全景式扫描,认为南京的发展状态,完全建筑在外来的工商业上,以政治的力量作消费的中心,实际是呈现“畸形的现象”。文中对人力车夫的关注,即是由小见大的一个典型例子。

第二辑,金融。该辑文稿同样涵盖多个地区,如扬州、常熟、余姚、九江、哈尔滨、烟台、张家口、郑州、天津、高邮、威海卫、山西、北平、兰溪、兰州、汉口、宁波、武昌、察哈尔、厦门、武进、汕头等地,并涉及银行、钱庄、钱局、票号、银号、抬会、典当业、征信所等金融机构或组织,对当地工商业与金融关系、金融机构沿革、货币流通等,大多有细致记述,对搁浅清理、挤兑风潮、小额贷款等事件也有所交待。如《哈尔滨金融与银行团汇兑》一文记述的银行团汇兑事务所,由中国、交通、边业三银行及东三省、永衡、黑龙江三银号于1928年改组成立,1932年8月解散,“中间历时四载,糜款数百万,不可谓非金融界之一大事也”。其按照公定汇水,汇解津沪现洋,以防止价值之低落等,在当时应是相当可取的做法。《北平小本农工商业之曙光》一文,记述了北平市政府组建的“小本借贷处”,凡年满21岁,居住该市城郊在一年以上,素营小本农工商业者,不论男女,均得申请借款。此举以救济社会为主要目的。即便以今日眼光看,其设计思路及操作方法仍有其相当的先进性。《汉行浦经理与李滋罗斯爵士谈话记要》一文,篇幅不长,但从英国经济专家李滋罗斯的视角,看待中国币制改革成效、经济组织现状,以及经济发展若干途径等,颇有一番新意。李滋罗斯在谈到改进中英贸易时曾经提出,“希望中国出口货,

改良品质,取缔掺杂”,联想到今日中国的对外贸易存在的问题,令人不胜感慨。

第三辑,实业。该辑文稿涉及陕西、上海、天津、宜昌、扬州、无锡、汉口等多个地区,以及打包业、橡皮业、杂货业、酸及苏打业、皮革业、米业、面粉业、渔业、茶业、榨油业、印刷业、盐业、纺织业、丝绸业等多个行业,并对油饼厂、织绸厂、饼干厂、毛织厂等生产实体有所介绍。如《京沪沪杭甬路蚕茧运费及杂费表》一文,主体内容虽然是一张表,但内涵却极丰富。1930年代初期,丝价惨跌,生丝市场极度衰落,我国丝茧商所受打击甚重,江浙丝业已濒破产。铁道部为维护丝业起见,除将蚕茧货运等级由二等改为三等外,特免除过尺手续,并将京沪及沪杭甬两路运送蚕茧价目重新厘订,每包运费,约减少三分之一以上。此篇文稿即是照录了新订之蚕茧运价及杂费表。《上海印刷业之调查》一文,介绍了上海印刷业48家企业的基本情况,包括创办时期、组织形式、流动资本、机器生财、营业状况,以及往来金融机关等。对各企业职员与工人人数、每日平均工作时间、每月平均工资等的统计,相当精细周全。值得注意的是,印刷企业的客户群中,银行业占据了相当份额。可见,中国新式印刷业之所以勃兴,除因教育制度改良而导致教科图书之需要大增外,金融实业之进展,以及帐表单据之用途大为拓展,亦有极大之关联。《参观上海日商公大纱厂谈话记略》记述的是一篇访谈录。交行某职员“彬”参观日商公大纱厂时,与该厂经理福长氏问答之词,“因系昔年同学,故福长氏直言相告,毫无隐饰,于我国办理纱厂不合理处,尤多指摘”。在问及中国纱厂何以不振的原因时,日商坦言三点,一是纱厂厂长往往在交易所大做买进卖出之业务,专做投机事业;二是中国纱厂买进棉花,比日本纱厂每担约贵二元以上,皆是经手人的中饱。三是管理方面,厂长与经理权限冲突;工人之中的工头往往为扩大自己势力,各收心腹之徒,“此心腹者,只知恭维工头,不做事务,于厂方无益有害”。当年我国纱厂业之失败的原因相当复杂,自不能以外人一席之谈,视为定评。不过,“惟是良药苦口利于病,纱厂业之陷于病态,今既无可为讳,外人之言论,亦足视为药石之投”。

第四辑,商品。本辑辑录的文稿,都是与商品直接有关的,涉及的商品包括:米、盐、油、糖、茶、花生、火腿、水烟、丝茧、棉花、羊毛、煤、桐油等。在一家银行的内刊中,花费如此大的篇幅刊登有关商品研究的文字,可见银行管理层的良苦用心。毕竟,银行信贷资金的最终投向,就是各种各样的商品;要保证资金安全,就必须尽可能透彻了解商品的各種属性。需要指出的是,对这些商品的调查和研究,不仅是一般性介绍,对商品特性、出产地域、生产流程、市场销路,乃至与金融关系等等,都有详细的研究。如《桐油产销概况》一文,特别介绍了我国特产之一的桐油。桐油在抗战时期作为我国的重要战略

资源,在对外贸易中承担了重要角色。该文对桐油种类、产地、运输路线等,都有详细介绍;并特别指出我国桐油的精炼问题,“业油者倘不亟求改良,恐桐油销路,不仅出口数额将日见减少,即国内油漆用之原料,亦将舍国产而改用洋货矣。”《蒙盐之概况》一文,尤其介绍了一般人不太熟悉的蒙盐。盐为民众日常生活所必需,且为重要工业原料,而盐税尤为国库重要收入之一,当时的银行业务,亦颇注重食盐之运销。该文详细介绍了蒙盐的生产、蒙盐种类、运盐之手续、运销之途径等。察哈尔省的腌蔓青,为什么能历二十余年不至腐坏?保定酱菜又为何那么著名?其实都与大青盐(蒙盐之一种)有关。《金华火腿之调查》一文,对作为浙江省重要出产品的火腿,其在金华各县的具体产量、毛猪数量及饲养方法、腌制手续与顺序、运销途径等,都有详细说明。文稿篇幅虽不长,却引用了东阳县志对“薰蹄”、“风蹄”等的记载,极具说服力。“蒋腿”(又号“雪腿”),直至今日仍可在各大商场食品专柜见到;而文中对当年东阳东乡上蒋村蒋雪舫家产品特点的介绍,应该会让今天的读者对此商品的源流有更深入的认识。

第五辑,案例。该辑取名“案例”,实际包含两个方面的内容。一是案件,一是判例。前者包括了当时若干个具有较大影响的涉及银行及银号的犯罪案件;后者则主要是当时法院的若干判例,涉及银行支票、债券、银行券、不动产、利率、货币本位、货币价值、质权、债权、抵押权、保证、契约、担保、股份公司等,以及国民政府司法院对股息红利、票据追索权等若干概念的司法解释等。如《中华民国十四年俄人变造汇票串骗巨款案回忆录》一文,分了四期连载,篇幅相对较长,其所揭示的哈尔滨俄人串汇骗取巨款案,“其组织方法之繁复,与关系方面之众多,实开吾国金融界惊人之创例”。此案之串骗之所以得逞,“则在乎先行取得票据式样与签字盖章之蓝本”。可见,对于空白或作废票据等重要凭证,银行业从创设至今,始终加以严格管理,实际是有过无数次的惨痛教训。该文结束时引用了两句谚语:一曰“前事不忘,后事之师”。又曰,“只有千日做贼,决难千日防贼”。确实,“一人之精力脑筋有限,鬼域之骗诈技俩无穷”,当我们重读这篇文稿时,是否也有“临深履薄”的感觉呢?《上海聚义银号被骗案之剖视》一文,介绍的案情其实并不十分复杂,聚义银号之所以被骗,主要原因就是未求手续之合,而冒然付款于生人,以致后悔莫及。当年,银行业认为钱业同业“办事手续,过于简单,闻而生畏”;而钱业中亦“常谓银行手续,过于繁重”。究竟孰重孰轻,恐难一言以蔽之。但有一句话肯定是不错的:“手续一道,宁周到,毋过简。”《上海第一特区法院关于垦业银行代理平行线支票收付案之判决书》、《中国垦业银行上海西区支行为代理平行线支票收付案之民事上诉状》、《江苏高等法院关于垦业银行代理平行线支票收付案之最后判决书》等一组文稿,

叙述的是一起银行与顾客之间的诉讼案件,中国垦业银行上海西区支行,因代理收付平行线支票,被顾客孙通声向上海第一特区地方法院控诉,第一审已受法院判决,被告应负连带赔偿之责,该行声明不服,经即提起上诉。后江苏高等法院又作改判,银行方面胜诉。该案最终由江苏高等法院第二分院民事第一庭审理,推事(法官)之一石美瑜,应当即是抗战胜利后担任国防部审判战犯军事法庭庭长的同名中国法官。

第六辑,行务。该辑文稿涉及了行务活动诸多方面,其中包括总经理通告与训话、人事统计、分支行处筹设与开幕、行屋与住宅建筑、军训等集体活动,以及一些突发事件等。如《建筑行员住宅问题》、《解决行员住宅问题之意见》等文,都涉及了行员宿舍。如何使行方开支与行员生活兼筹并顾,显然已经成为当时管理层考虑的重要问题之一。由行方筹集资金建筑携眷行员住宅,不但可以节省开支,而且便于管理。在当时条件下,这确实也是安定人心,体恤员工的重要举措,并成为包括交通银行在内不少银行的选择。《首都银行界工作人员民众训练之目的》、《京行同人受军训经过》等文,记述了南京银行界 35 周岁以下青年行员集中接受军训的情形。每日上午六时至八时为受训时间,例假休息,遇雨听讲。“第一个月,各个教练徒手操;第二个月起,发给枪械,渐进而入班教练、排教练以及野外勤务。嗣后尚须实弹射击,凡属军事常识,无一不在训练之中”。三个月过去后,“受训的同仁都有了比以前强健的体格,同黎明即起的习惯”。此类活动,以往的银行史研究极少涉及,而这确实是曾经发生的真实事件。《沉舟脱险记》一文,记述了总行杨中兴等三位办事员自沪运钞赴粤,归途赶搭新宁轮船,适遇飓风,船身毁坏,最终幸得脱险的详细经过。交通银行总行以此次之事,系因新宁船小,不胜风力所致,为先事预防起见,还特地通函各海口分支行,“嗣后运送钞券,务搭大船,以免风险”。由此可见,银行风险确实无处不在,防范在先尤为必要。《本行庆祝卅周年纪念之经过》一文,记述了 1937 年 3 月 14 日(旧历二月初二日),交通银行总行及各地分支行库纪念建行三十周年的具体情形。纪念物品仅备纪念小册和纪念章两种,前者系普遍赠送之用,后者系赠送本行股东及全体行员之用。纪念仪式则规定届时各行处大门口,交叉悬挂国旗、行旗,并点缀交通银行卅周年纪念字样,其形式宜简单明显;同人一律佩带纪念章;同人均于是日摄影纪念,并以一帧寄存总行;为招待来宾,可设临时招待室,酌备茶点,并就行员中指定若干人充招待员;等等。可见当时行庆活动的简朴而隆重。值得注意的是,不少分支行都提到了类似的情节,即“各界赠送礼品,除刻写款字无法退却者,只得收受外,余悉璧谢”。这一做法,或许也值得今日的银行界思考。

第七辑,同人。该辑文稿对交通银行同人的生平往事、业余生活组织、旅行活动记

载等等诸多方面,都有细致的刻画与描绘。如《追怀“老伯伯”》一文,追述的是沪行故前经理盛竹书先生。对一位旅沪数年未曾省亲的华南籍同事,盛“给假半年,并赠川资,速之归。”他的观点是,“上有老母,下有弱妻,出门数载,不得宁其家,非人情也。”而对自己,则认为“日进鸡卵两枚,牛乳一杯,享用不已丰欤”。盛被尊称为“老伯伯”,与其律己俭而待人厚有莫大关系焉。《纪念梁总理》记述的则是交行创始人之一的梁士诒先生。梁先生有学问,有涵养,据说清隆裕后放弃帝制的共和手诏,就是先生的代笔;“就是签一个名字,写一纸便条,字里行间,也一样有风华掩映的趣味”。交行同人为政府欠款跑上衙门,只要带了“梁士诒”的名片,他们总得好好招待,可见梁先生在社会上的威望。一个细节让人印象颇深:在岁朝团拜,或是举行集会时,他总是紫袍红鞋、扶杖逍遥。据说广东的风俗,凡是父母健在的人,服饰尚红;前清翰院中人,崇尚紫袍。“这尤可见得先生的笃于天性,随时显现他终身孺慕,綵衣侍养的真诚”。《纪念同人颜振兴君》一文,记述的是一位早逝的青岛分行行员颜振兴。他在交行工作8年,病逝时年仅26岁。其胞弟振邦年事尚幼,平时赖其以生,“尤可伤者,君亡,未逾月,振邦君又相继夭折,遗孀茕独,并无以为养,一若君之仔肩,虽死后犹不令释然者,身世之艰且窘,弥可窥见矣”。姚经理顾念同舟,“除申请本行照章给恤外,并为之函请本行同人优加赠”,“得若干金,以遗其寡妻,又酌分赠恤金约四之一,为其弟妇存养之资,盖亦深念君生平友于之爱,而后出此者也”。《岛行故员颜振兴赠恤帐略》一文,则披露了当年为颜振兴捐赠的全部明细,“以彰同人赠助之仁风,并示恤金分配之实在”。世人多以为银行是金饭碗,行员生活相当优裕,其实也未必尽然。《纪念上半年新逝之同人》一文中,就有几例。王锡丰,任职19年,病故时54岁,“按君在本行支薪,起自十两,及其终时,亦仅支三等七级薪而已——七十二元——半生劳动,从此收场,则君平时生计之非优裕者比,即此已可窥见矣”。朱国珩,病革时42岁,“鹏翼方举,中年撒手,上有老父,下有寡孤,仰事俯畜,顿失凭依,此固人情之至难堪者也”;总处追念前劳,除例予抚恤外,“并由董事会议核给特别恤金六百元,诚特典也”。范学洵,病故时43岁,“家无恒产,又鲜兄弟,遗四男四女,并皆幼小”;同人之深悉君遗族状况者,已于其讣告时,附发启事,有“家徒四壁,身后萧条,衣棺已借贷为艰,善后更不堪设想”等语。毛志允,支三等十五级薪(44元),“在行年资,已逾十年,而资性循谨,未克锐进,徒恃此区区之收益,以供应一家七口饮食、衣服、教育、卫生、交际之费,困难之情,已可概见。尤可伤者,君以缺乏资斧,扶病以就乡间廉费医药之故,坐令至死而犹未明己身疾病之何属也”;其病故时年仅33岁,遣子女五人;“病中典质借贷,俱尽其极,故身故后,益无以为计。其妻守寡抚孤,来日大

难,秉性廉谨一如君,亦不惯低首求人云”。

第八辑,论丛。该辑汇集的是行员所发各种议论,涉及社会观察、业务探讨、公余生活等多个领域。即便以今日眼光看,有不少看法仍不失真知灼见。如《银行生活是枯燥的么》一文,提出的问题是:银行生活究竟是愉快的呢?还是枯燥的呢?作者以为,无论做哪一种事,都与做事人的心理有极大的关系。“所以在未做事之先,心理方面须要先得到一种安慰。即使遇着真正呆板的事,也要使他与 I 发生出一种兴趣来,便不感觉枯燥”。这一观点与现代银行管理学乃至心理学原理,亦颇有契合之处。《值得回忆的一位顾客》一文,从银行柜面一起与顾客发生的纠纷事件说起,认为“银行员的章程,办事员固然不能任意变通,可是顾客却最希望我们银行员将章程变通办理”,因此,“总要将拒绝的理由,明白解释,使顾客恍然领悟,则顾客虽不能如愿以偿,也决不至于无理取闹”。这一做法,实际也是当下不少银行开展窗口文明服务时所特别强调的。《防止银行员舞弊亏空之我见》一文,分析了造成舞弊亏空的原因、舞弊之机会等,并提出防范于未然的若干具体措施,包括“支行经理及出纳员之地位应提高”、“惩戒行员之知情不报”、“同人间酬酢之限止”等等,并特别强调要“注意行员之私生活”,关注行员的不正当消费,“其日用是否过于浪费,有无投机、赌博等行为,征逐酒色之习惯。如发觉有前情时,应即加以劝戒;劝戒不悟,并予以有效之警告;同时即须注意其行动,有无亏空舞弊可能,俾可预加防范;或更于适当时期,更调其职务。”“宽宥自首”则是该文另一重要观点,“行员一时懵懂,亏空舞弊,虽未必立被发觉,事后追思,悔恨无已者,必有人在。如不开宽恕之门,使之自首,坐视案发受惩,人格尽毁,诚亦有所不忍”。因此,“不妨宽宥自首,对自首者暂加监视,嘱设法弥补亏款;俟亏款已有具体办法可资弥补后,再行量情办理,或略予薄惩,更调总行察看,不咎既往,予以自新之路”。《银行职员舞弊之防止问题》一文,还特别提出了“绝对禁止投机”、“调查行员家庭状况”、“重要职员宜常予更调”、“实行团体生活”等重要措施。这些思路和做法,显然值得现今银行案件防控工作参考与借鉴。

各辑所选文稿,除排版关系及原稿质量等原因,删除了极少量图表外,其余皆为全文照录。除将繁体变作简体,异体改为通行,并对部分文稿重新标点,以适合今人阅读习惯外,遇有文字错、讹、衍、漏等情况,酌情判断,判为作者原稿如此的保存原貌,判为排印时误植的径直改正。凡同一题目分期连载者,合为一篇;每篇稿末注明原刊卷、期和刊行时间,以便参考。考虑到篇幅等原因,编选时舍弃了部分专业性较强的业务探讨类及内部动态类文稿。此外,译作、诗词、照片等,也只能割舍。由于年代久远,有些文

稿字迹确实难以辨认,尽管进行了多方比对,仍可能留有遗憾之处,敬祈读者批评指正。还应特别说明的是,《交行通信》的办刊时间正值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囿于历史和认识局限,部分文稿在提到中国共产党及其领导下的中国工农红军、革命根据地时,按照国民党统治当局的口径,每以“匪”名或类似概念相诬,如“匪军”、“匪区”等,为保持史料的本来面目,编者不作改删,读者自能鉴察。

在资料查找过程中,北京图书馆、上海图书馆、复旦大学图书馆等单位给予了许多协助;在资料复印录入方面,我的同事仇戈、苏玉梅、徐进、朱明宝等,提供了许多帮助;这项工作,几乎占据了我全部的业余时间,我的家人一如既往地给予了理解和支持,在此,一并致以衷心的感谢。

刘 平

2015 年春于上海

目 录

第一辑 经 济

常熟农村经济之概况	谭进修	3
常熟沙田概况	周奉叔	5
陕南旅行记(二十一年十月)	王彝崴	7
西北经济概况	袁励衡	29
清江浦高邮及淮安等地经济情形之调查	严敦咸	32
中俄复交后张库通商之回顾及希望	杜赓尧	37
张库通商第一车	杜赓尧	46
哈尔滨商市之概况	菊 樊	48
绥远物产概要	袁励衡	50
南京经济社会的一瞥	王克久	76
兰溪概况	潘伯庸	98
重庆经济概况	李志洁	105
参观浙江省情展览会记略	顾玉相	110
屯溪经济概况(二十三年六月)	浙 行	118
高邮麦市调查	严忠铭	121
外商纱厂经理谈话记	彬	123
安庆之经济概况	彭荫轩	129
扬州盐务纠纷案	王春鼎 冯元瑞	133
湖北藕池口之经济概况	沈青山	135
湖南湘潭之经济概况	汉 行	137
邵阳之经济概况	汉 行	138
合肥经济概况	陈俊三	139
福建物产之概况	王正安	144
济南城关最近经济概况	鲍庭柱	147
近年来东台之商业及金融概况	熊晋勋	150

黄桥经济之概况	龚汲三	152
六安经济概况	芑 行	156
海安商业概况	李宝篆	159
陕州棉市的剪影	稚 生	161
三河镇经济概况	芑 行	169
丹阳金坛商业概况	贺亮钰	172
淮安经济概况	潘振宗	175
咸阳等七县商业概况之调查	秦 行	177
江西省财政经济状况	贛 行	182
彰德经济状况之调查	郑 行	189
修水县调查报告	龚千文	193
武宁县调查报告	龚千文	196
萍乡等五县工商业与农村合作事业之调查	龚千文	199
高邮市况调查概略	高 处	212
邵伯镇商业货运状况调查	高 处	213

第二辑 金 融

扬州之金融	唐崧赉	217
常熟之金融概况	谭进修	223
余姚金融之概况	郭 麒	225
九江金融状况	王其海	227
哈尔滨金融与银行团汇兑	李志洁	230
烟台金融暨工商业之概况	袁凤翊	238
烟威一带之集会法	谢光弼	241
哈埠花旗银行提存风潮	XYZ	243
张垣金融之今昔	杜赓尧	245
锡金钱庄同业崇实夺标公益会简章		247
锡金钱业崇实夺标公益会简章之检索	意	250
郑州金融与商业概况	张荣珍	252
二十二年冬季天津市清理及搁浅之银号	津 行	256

二十二年高邮之商业及金融	王春鼎	258
五年来威海卫之商业及金融	陈子扬	261
两年来洮南之实业及金融	潘毓经	263
山西票号之盛衰始末记	许崇鋈	266
中国征信所概况	王维骥	269
北平小本农工商业之曙光	郭铭轩	273
潍县金融之概况	郭发宽	278
北平之银行观	项母意	280
厦门商业金融之概况	王正安	282
兰溪金融状况	潘伯庸	289
武昌典当业之概况	蒋星北	292
察哈尔商业钱局之概况	彭一林	294
厦门金融界之近况	猗 园	296
甬埠钱业风潮记略	金克强	298
汉行浦经理与李滋罗斯爵士谈话记要	朱金寿	301
兰州市面金融概况		304
武进铜元挤兑风潮之经过及善后	储炳源	306
汕头金融市场概述	张 岗	309

第三辑 实 业

我国橡皮业之概况	屈用中	317
民国二十年我国重要实业之概况	屈用中	319
陕省实业暨商务金融	史济道	322
水灾后之武汉实业	屈用中	325
最近上海杂货工业之概况	屈用中	330
天津之面粉业	屈用中	334
我国皮革业之近况	汪裕铎	337
无锡米业之概况	施寿恒	343
二十一年度沪市工商业之回顾	许锦芳	345
京沪沪杭甬路蚕茧运费及杂费表		353

上海印刷业之调查	王维骅	355
宜昌调查	汉行	364
我国酸及苏达工业之概况	屈用中	366
扬州盐务之概况	王春鼎	370
二十二年天津市之实业	良	377
清江浦之经济概况	李金城	379
哈尔滨市面概况	鼎	382
如饥如渴之张库通商	杜庚尧	383
二十二年度之烟台商业	袁凤翊	389
汉阳厚丰油饼厂调查记	陈根荣	394
扬州盐务四岸运商最近之概况	王春鼎	400
参观上海日商公大纱厂谈话记略	彬	403
山西工商业之概况	许崇釜	408
外商纱厂经理谈话记	彬	412
长沙市之重要国货工厂	唐启均	418
参观兰溪实验县土产展览会纪略	张人杰	422
汉口打包业概况	汪海珊	427
美亚织绸厂参观记	魏蕴轩	429
参观冠生园漕河泾饼干厂记	朱德隆	433
闸北水电公司之沿革及近状	魏敦夫	435
舟山群岛之渔业状况	何维华	446
章华毛织厂参观记	魏敦夫	452
建瓯重要生产之调查	施文标	456

第四辑 商品

桐油产销概况	王维骅	467
落花生	王维骅	468
糖业概况	王维骅	470
油业概况	王维骅	472
蚕丝业之概况	王维骅	475

国产棉之概况	王维骢	479
华茶概况	王维骢	488
米之概况	王维骢	496
羊毛之调查	王维骢	506
煤之概况	王维骢	511
近年之鲁省土产	谢光弼	519
无锡丝茧成本之采算	陈日暄	520
杭湖嘉绍蚕丝之调查	王维骢	523
山西棉花之概况	许崇淦	527
谈盐	李金城	530
金华火腿之调查	潘伯庸	536
汉口之棉花		539
蒙盐之概况	彭一林	545
兰州水烟产销近况	秦 行	547
宁红茶业调查报告	龚千文	555

第五辑 案 例

上海银行拒付支票涉讼案		565
关于“国民政府限制利率通令”之事件		568
行使伪造银行券不服高院判决案上诉	荀 箬	570
关于债务之货币本位事件		572
关于履行保证债务事件之上诉案		574
关于机器质权之判决案	荀 箬	576
关于不动产抵押权之判例	荀 箬	579
关于货币价值之释例		581
关于抵押权效力之判决案	荀 箬	584
关于无定期债务责任之判决案		586
关于债权标的物价格之判决案		587
关于以产抵债成立要素之判决案	伊	589
关于债权让与要素之判决案	伊	591